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文件

中船保通函〔2023〕6号

关于 IG 推荐保函标准格式更新的通知

各会员公司：

国际保赔协会集团（IG）上一次对保函（Letter of Indemnity）标准格式的修订是在 2010 年。这些保函包括《无正本提单交货保函标准格式》、《非提单载明卸货港交货保函标准格式》以及《无正本提单交货及非提单载明卸货港交货保函标准格式》。尽管存在风险，但这些保函仍被广泛使用（在某些贸易中，根据保函交付货物几乎成了惯例）。虽然一些保函出具方试图逃避其合同义务，但是英国法院仍维持判定保函总体上是有效的。

然而，任何此类文件都不可能一成不变。近年来，IG 相关工作组对上述保函措辞进行了梳理和修订，并得到了来自船东、租船人及 BIMCO 的支持和帮助。IG 现将推荐保函标准格式的修订版予以发布，供会员参考和使用。

与以往版本不同的是，本次修订后的措辞附有注释性说明，其中详述了各项修改并阐明其修改理由。这些注释性说明

随附在本通函之后以供查阅。同时，新的措辞以醒目的方式来提醒会员，在相关情况下接受保函会影响会员的保赔险保障，只有在协会董事会自由裁量认为这样做是适当的情况下，相关责任才有可能获得协会补偿。特别强调的是，即使使用标准格式的保函也并不会改变协会上述承保立场。因此，协会强烈建议会员在考虑接受保函的时候，应确保对保函出具方的财务状况完全满意。

此次保函审查是通过 IG 提单委员会进行的，该委员会还负责电子提单事宜。近些年，行业对电子提单的兴趣也不断增长。采用电子提单的经营人表示，使用电子提单后，对保函的依赖程度也相应降低，这不仅消除了船东的商业风险，还减轻了租船人的潜在责任负担。

所有 IG 协会都支持使用电子提单。在电子贸易系统获得 IG 批准的情况下，该电子提单就如同纸质提单一样被协会承保。截至目前，共有 10 个电子提单平台被 IG 认可。随着法律制度逐渐适应电子贸易的发展，预计这一数字还会增加。在英国，《2023 年电子贸易单证法》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生效。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发展，根据该法，英国法将承认在满足某些标准的情况下，电子提单在法律上等同于纸质提单。这样的法律规定可以使目前的电子提单平台不再需要许多复杂的合同安排来克服该法案颁布前存在的法律空白。随着众多大型运输经营人和托运人承诺使用电子提单，电子提单的使用预计将呈指数级的增长。

然而，在此之前，保函仍会被继续使用。而且 IG 协会相

信, 这些修订后的措辞将有助于进一步减少由保函条款引起的相关争议。

特此通函。

附件:

1. 注释性说明
2. Updated Suite of IG-Recommended Letter of Indemnity Wordings
3. Explanatory notes
4. LoI A no bill
5. LoI AA no bill with bank
6. LoI B other port
7. LoI BB other port with bank
8. LoI C no bill and other port
9. LoI CC no bill and other port with bank

